中兰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 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中兰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2025年1月21日召开第 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、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使用 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,为了提高公司闲置自有资金使用效率,合 理利用资金获取较好的投资回报,同意公司在确保资金安全性和流动性,且不影 响公司日常运营的基础上,使用不超过45,000万元(含本数)闲置自有资金进 行现金管理,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起一年内。在上述期限和额度内,进行 现金管理的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。公司董事会、监事会、保荐机构对上述议案均 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载于巨潮资讯网 (www.cninfo.com.cn) 的相关公告。

2025年8月,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如下:

一、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

2025年8月,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1,850.10万元。本期 公司无新增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。

二、投资风险、风险控制措施

(一)投资风险

- 1、虽然理财产品都经过严格的评估,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、财政及货币 政策的影响较大,不排除投资产品可能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。
- 2、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,因此短期投 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。

(二)投资风险控制措施

1、公司将严格遵循审慎投资原则,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的基础上, 根据公司闲置自有资金情况,针对现金管理类产品的安全性、期限和收益情况选 择合适的投资标的。

- 2、公司财务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,在上述理财产品理财期间, 公司将与相关金融机构保持密切联系,及时跟踪理财资金的运作情况,加强风险 控制和监督,严格控制资金的安全。
- 3、公司内审部对理财资金使用和保管情况进行日常监督,定期对理财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核实。
- 4、公司独立董事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,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。
 - 5、公司将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,及时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。

三、对公司的影响

- (一)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,是在确保公司自有资金安全的前提 下进行的,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,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。
- (二)通过进行适度的短期理财,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,为公司和股东谋 取较好的投资回报,不会损害公司股东利益。

四、履行的程序

《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、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,公司董事会、监事会、保荐机构对上述议案均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。本次购买理财产品的额度和期限均在审批范围内,无需另行提交董事会、股东会审议。

五、公告前十二个月内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

截至 2025 年 8 月 31 日,公司过去 12 个月内累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且尚未到期的余额共 8,599.60 万元,本次进行现金管理事项在公司董事会授权范围内。

六、备查文件

1、理财产品银行回单。 特此公告。

> 中兰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9 月 10 日